

张家口新基建和新能源配套电网项目赤城县
镇宁堡110kV输变电工程（EPC总承包）

设备材料采购

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甘肃省安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公司

2025 年 04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1
1. 招标条件	1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1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2
6. 投标邀请函发出媒介及确认	2
7. 开标	2
8. 联系方式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二、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	11
三、投标人须知	14
1. 总则	14
2. 招标文件	16
3. 投标文件	18
4. 投标	21
5. 开标	22
6. 评标	24
7. 合同授予	25
8. 纪律和监督	27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27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8
一、评标过程	28
二、评标办法前附表	28
三、评标办法正文	32
1. 评标方法	32
2. 评审标准	32
3. 评标程序	3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5
第二卷	36
第五章 供货要求	37
一、项目概况及总体要求	37
二、采购需求一览表	37
三、质量标准	37
四、验收标准	37
五、相关服务要求	37
第三卷	3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9
目录	41
一、投标函	42
二、（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44
二、（2）授权委托书	45
三、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46
四、分项报价表	47

五、投标人资格证明	54
（营业执照、基本开户信息、三体系证书等相关资质证明）	54
六、投标人业绩证明	55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张家口新基建和新能源配套电网项目赤城县镇宁堡 110kV 输变电工程(EPC 总承包)

采购投标邀请书

怀来冀润电力设备销售有限公司、江苏金润新能源有限公司、安徽皖扬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张家口新基建和新能源配套电网项目赤城县镇宁堡 110kV 输变电工程（EPC 总承包）（项目名称）招标人为 甘肃省安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 项目资金（资金来源）。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且你单位已通过资格预审，现邀请你单位参加 变电站设备 采购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采购设备名称：主变、预制舱、电缆等
- （2）采购数量：详见招标清单
- （3）交货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
- （4）交货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
- （5）其他说明：暂无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项目已经进行资格预审，投标人无需重复提交资格审查资料。但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质性降低。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人，请于[2025]年[4]月[23]日[11]时[00]分至[2025]年[4]月[23]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登录后接受邀请并获取招标文件（格式为***. ZBJ）及其它招标资料。

4.2 招标文件售价：

☐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元，售后不退。

☒ 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北京时间，下同）为[2025]年[4]月[30]日[14]时[00]分。

5.2 网上递交：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通过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成功上传，以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反馈的《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回执》作为确认已上传并被成功接收的依据。

5.3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投标邀请函发出媒介及确认

6.1 投标邀请函发出媒介：本项目通过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www.jtdzpt.com/）向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发出投标邀请函。

6.2 确认：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收到本邀请书后，请于[2025]年[4]月[23]日[17]时[00]分前，通过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确认是否参加投标。在本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内未表示是否参加投标或明确表示不参加投标的，不得再参加投标。

7. 开标

7.1 开标时间

[2025]年[4]月[30]日[14]时[00]分（说明：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相同。）

7.2 关于开标：

7.2.1 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投标子系统，进入【本项目的开标会】（与技术人员确认），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按照网上开标会出现的提示，在“解密截止时间”前，完成对投标文件的解密。

7.2.2 具体操作步骤详见《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中关于“网上投标操作步骤”中“网上开标”的相关内容。

7.2.3 除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文件，参与现场开标并进行相关签到、文件解密等工作。

7.2.4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甘肃省安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公司

地 址： 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吴家园西街2号

邮 编： 730050

联 系 人： 张雅歌

电 话： 18189581650

传 真： /

电子邮件： 1053811213@qq.com

2025 年 4 月 23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甘肃省安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吴家园西街2号 联系人：张雅歌 电话：18189581650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1.4	招标项目名称	张家口新基建和新能源配套电网项目赤城县镇宁堡110kV输变电工程（EPC总承包）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项目自筹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变电站一次、胡杨树站一次、导线、光缆等
1.3.2	交货期	交货期：2025年8月1日前 计划开始交货日期：2025年6月1日
1.3.3	交货地点	河北省张家口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本项目已进行资格预审，不再对资格要求进行评审。 (2) 除非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质性降低。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资质登记的确定方式：_____；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参加投标。 (4) 联合体在资格预审后不得增减或更换成员。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有： <u>(如有，请招标人补充)</u> ☒无
1.9.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召开，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预备会召开前 <u>3</u> 日。
1.10.1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招标文件（商务部分及技术规格书部分）中任何一条加注“*”的条款均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对加注“*”的条款不响应(包括响应负偏离或者未作出任何响应)的，将被视为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1.11.4	偏差	☒不允许 ☐允许 (1) 投标报价的缺漏项： 关于缺漏项：（说明：“缺漏项数目”和“缺漏项比重”招标人可根据项目需要修订。） ①投标人投标报价中缺漏项数目达到<u>[10个(缺漏项数目≥10个)]</u>或者缺漏项金额比重（按照下述②）项计算缺漏项部分金额）超出其投标总价格<u>[10%]</u>的，为实质性偏离招标文件要求，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②缺漏项在招标文件允许的范围或比重内： ● 经投标人确认缺漏项已包含在投标价中，评标时将其他有效投标中该项的最高价计入其评标总价，并按照调整后的评标总价参与评审。签订合同时以投标价为准，缺漏项含在该投标价内。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 若投标人确认缺漏项不包含在投标价中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③签订合同时以投标价为准,缺漏项含在该投标价内。 (2) 评标方法为【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时(备注:综合评估法不适用),可以评审一般偏离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之外) ① 一般商务参数的偏离调整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商务部分(除技术规格书外的内容,包括付款条件、投标资料表的内容,投标文件格式的内容等)若出现非实质性的偏离(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每有一处,其评标价将在投标价的基础上增加 <u>1%</u>; 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偏离不考虑降低评标价。 ② 一般技术要求的偏离调整 投标人应响应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中的要求,高于参数要求及标准的,不考虑降低评标价;低于标准或者不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每有一处,其评标价将在投标价的基础上增加 <u>1%</u>; 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偏离不考虑降低评标价。 ③ 若一般商务参数的偏离项和一般技术参数的偏离项累计超出 <u>[10]项</u>(其中,一般商务参数的偏离项超出 <u>[]项</u>,一般技术参数的偏离项超出 <u>[]项</u>),则视为严重不响应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其投标将被否决。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有: <u>(如有,请招标人补充)</u> ☒无
2.2.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u>3</u> 日前提出
2.2.2	招标人的澄清发出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u>3</u> 日前发出
2.3.1	招标人修改招标文件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u>5</u> 日前发出
2.4.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u>3</u> 日前提出
3.1.1	投标文件构成	(1) 投标函;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 ☐联合体协议书(如需要);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4) ☐ 投标保证金； (5) ☐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6) 分项报价表； (7) ☐ 相关服务计划； (8) ☐ 其他资料： <u>(如有，请招标人补充)</u> ☐ 投标货物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 技术支持资料：_____
3.2.1	增值税税金计算方法	计算方法：
3.2.2	本项目投标报价	(1) 报价模式： ☐ 无须报价（提示：如为集中采购项目可选择） ☒ 须报价， ① 本项目投标币种为：人民币 ②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总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的价款、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保险、增值税费、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 ③ 注意： ● 本项目提供报价模板。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分项报价清单进行报价。 ● 投标人的报价中必须注明税额，并注明发票类型。 ● 如发生国家税收政策变化，则相应调整合同增值税额及合同总价。
3.2.4	最高投标限价	☐ 无 ☒ 有，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u>2900</u> 万元。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无
3.3.1	投标有效期	<u>60</u> 日历日
3.4.1	投标保证金	☒ 不要求提供 ☐ 要求提供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5	资格审查资料	(1) 本项目已进行资格预审，投标人不需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2) 除非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质性降低。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3.7.3	纸质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本项不适用
3.7.4	电子招标投标的文件编制要求	(1)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不接受纸质版投标文件。投标人须按照建投大宗平台集团电子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具体操作方法和步骤详见《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投标人操作指引》。（下载路径：登陆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用户指南→操作指引→《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投标人操作指引》。 (2)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是“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网站下载的最新版本的《建投大宗平台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投标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的，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企业数字证书和法人数字（即法定代表人，下同）证书签名，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要求加盖法人数字证书电子签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要求加盖 CA 数字证书（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 ☐ 本项目中标人须在中标公示结束后 <u>3</u>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提供完整的纸质投标文件 <u>1</u> 份（含图纸）。
4.1.1	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要求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本项不适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4.1.2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本项目不对投标文件加密作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的,应当在开标会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解密;未能及时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4.2.1	投标截止时间	日期:(详见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发布的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信息)
4.2.2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本项不适用。
4.2.3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 网上递交。 (2) 网上递交 https://www.jtdzpt.com/ 为:(详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用户指南→《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投标人操作指引》中“递交投标保证金”及“递交资格预审文件、投标文件”),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并完成“确认并签名”确认上传。 (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并打印“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回执”。 (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将予以拒收。
5.1.1	纸质投标的开标时间地点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本项不适用。
5.1.2	电子招标投标的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通过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网上开标室。 除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文件外,投标人也可携带 CA 数字证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抵达(地址) 开标室,参与现场开标并进行相关签到、文件解密等工作。
5.2.1	纸质投标项目开标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本项不适用。
5.2.2	电子招标投标项目开标程序	远程开启投标文件/解密要求: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在开标会中进行解密;解密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如有延长以开标会上现场通知的时间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 【提示】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
6.3.1	评标办法	☒ 综合评估法 ☐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在《评标报告》中推荐___名中标候选人。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7.1.1 公示媒介： ☒ 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 (https://www.jtdzpt.com/) ☐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其他网址： _____ 7.1.2 公示期限： <u>1</u> 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授权评委会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u>(备注说明：多名中标人时，应当说明具体数量)</u> ☐ 否
7.6.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 是，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请投标人详细阅读投标人须知中关于电子招标投标的说明。 ☐ 否，纸质投标
10.1	是否由中标人支付评标专家费	☒ 否 ☐ 是，支付标准详见《评审费发放指引》；
10.2	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的费用说明	<u>(备注：与10.4成交服务费任选其一)</u>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2.1	标底	☐ 设有标底，将由招标人在开标时公布。 ☒ 不设标底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2.2	招标模式	是否集中采购 ☐ 否 ☒ 是 ☐ 年度招标 ☐ 框架招标 ☐ 预选库招标 ☐ 其他：
12.3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 递交投标文件数量不足 3 个的，招标失败，招标人有权选择重新招标或不再招标； (2) 进入开标阶段的投标人数量不少于 1 个但不足 3 个，经评标委员会判定不存在竞争性的，本项目招标失败，招标人有权选择重新招标或不再招标；
...		

二、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

(一) 开标阶段不予受理的情形

1. 第一章投标邀请书中/5.3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4.1.1 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要求/(3) 未按本款第(1)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本条款不适用）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4.1.2 电子招标投标的密封和标记要求/(2) 投标人未按规未按本款第(1)点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将拒收。
4.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4.2.2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现场递交/(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本条款不适用）
5.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4.2.3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网上递交/（3）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将予以拒收。
6.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5.2.3 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情形。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 (1) 在招标文件 4.2.1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逾期上传/送达的；
 - (2) 电子招标投标项目，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了加密，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
 - (3)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第 3.7.4 项要求或无法读取导入的。
7. 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 评标阶段有关无效标的情形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4.2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4) 联合体在资格预审后不得增减、更换成员。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5)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6)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7)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8)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3.7.4 电子招标投标的文件编制要求 (2)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投标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的，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4. 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 评标阶段有关投标被否决的情形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1.3 招标人可以根据项目情况确定是否要求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4.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5.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3.2.5 招标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即投标人的报价必须为确定的，不得是可调整的价格或者附带条件的价格，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6.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7. 第三章评标方法/2. 评审标准 2.1 计算机自动清标 (2) 由计算机针对以上清标信息内容进行清标，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是否否决投标。

8.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

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9.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10.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11.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4 初步评审中评审原则标注为“重要指标”，均为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有负偏离的、属于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12.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2 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13. 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招标人对上述内容有修改或补充的，以下条款为准）

（四）招标人修改或补充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形：

（五）招标人修改或补充的无效标情形：

（六）招标人修改或补充投标被否决的情形：

三、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管理规定》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货物采购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4）联合体在资格预审后不得增减、更换成员。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5)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6)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7)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8)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它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对其不利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在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如另有约定的，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1.9.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将在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另有约定的，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1.10 现场踏勘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10.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10.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货物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相关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招标人可以根据项目情况确定是否要求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供货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2.1.2 招标人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在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 (<https://www.jtdzpt.com/>)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 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3 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均以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 (<https://www.jtdzpt.com/>) 发布的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内容相互矛盾时, 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1.4 招标人对评标方法、评审项目等重要评审内容作何种变更, 都要重新制作电子招标文件, 无论对招标控制价作出何种变更, 都要重新制作送审招标控制价文件, 同时发布补遗文件进行说明以保证各投标人都能重新下载最新的电子招标文件和招标控制价文件用于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登录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 (<https://www.jtdzpt.com/>) 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 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 以便补齐。如有疑问, 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 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应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在截标时间前随时登陆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 (<https://www.jtdzpt.com/>), 查看中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内容。否则, 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 否则, 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 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 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应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应在截标时间前随时登陆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 (<https://www.jtdzpt.com/>), 查看中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补充内容。否则, 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2.4.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 应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

形式提交到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

2.4.2 异议提起人是法人的，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异议提起人是其他组织或者个人的，应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异议提起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异议有关材料是外文的，异议提起人应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2.4.3 异议函应当包含下列内容：

- （1）有明确的质疑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有明确的质疑对象；
- （3）署有联系人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
- （4）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材料。

2.4.4 异议存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不予受理：

- （1）异议申请不符合上述 2.4.1-2.4.3 规定的；
- （2）超过异议提出时效的；
- （3）已经作出异议答复、异议提起人无新的事实证据，又就同一问题提出异议的；
- （4）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2.4.5 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联合体协议书；
- （4）投标保证金；
- （5）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6）分项报价表；
- （7）相关服务计划；
- （8）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招标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即投标人的报价必须为确定的，不得是可调整的价格或者附带条件的价格，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2.6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投标人与招标人或者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的；
- (5)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质性降低。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3 纸质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函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

(2)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

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7.4 电子招标投标的文件编制要求

(1)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不接受纸质版投标文件。投标人须按照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具体操作方法和步骤详见《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投标人操作指引》。

（下载路径：登陆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用户指南→操作指引→《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投标人操作指引》）。

(2)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是“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网站下载的最新版本的《建投大宗平台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投标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的，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企业数字证书和法人数字（即法定代表人，下同）证书签名，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要求加盖法人数字证书电子签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要求加盖 CA 数字证书（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要求

(1) 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投标时间等。如另有规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未按本款第(1)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1.2 电子招标投标的密封和标记要求

(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投标人未按本款第(1)点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将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3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网上递交。

(1) 网上递交网址为：（详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用户指南→《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投标人操作指引》中“递交投标保证金”及“递交资格预审文件、投标文件”），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并完成“确认并签名”确认上传。

(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并打印“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回执”。

(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将予以拒收。

4.2.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纸质投标时，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1）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电子招标投标时，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4（3）项的要求加盖 CA 数字证书。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纸质投标时，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纸质投标的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1.2 电子招标投标的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

(<https://www.jtdzpt.com/>) 进行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需要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自愿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5.2 开标程序

5.2.1 纸质投标项目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
- (5) 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6) 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服务期、服务地点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7)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8) 开标结束。

5.2.2 电子招标投标项目

5.2.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投标人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可根据自己意愿选择参加或不参加现场开标会。操作步骤：将投标文件上传到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及时登录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https://www.jtdzpt.com/>）在【开标会】查看现场开标情况。如网上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加密文件，则应进入【开标会】并根据网上开标室解密时间提示，在解密时间明确下达、并在开标会上要求的时间内进行解密（如另有规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详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用户指南→《建投大宗平台网站电子招标投标系统投标人操作指引》中“开标会”）。

- (5) 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6) 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服务期、服务地点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7) 开标结束。

5.2.2.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招标人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

5.2.2.3 电子开标的应急措施：电子开标如因下列原因，导致电子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标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可在监标人（如有）或平台运营部门的监督下，由招标人中止本次开标或开启光盘中的电子投标文件：

- （1）网络原因，导致开标中断的；
- （2）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3）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4）出现断电事故；
- （5）系统环境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6）其他无法保证电子评标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形。

5.2.3 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情形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 (1)在招标文件 4.2.1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逾期上传/送达的；
- (2)电子招标投标项目，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了加密，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
- (3)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第 3.7.4 项要求或无法读取导入的。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或者电子开标会中在线提出。招标人或招标机构将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后，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7.2 评标结果异议

7.2.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7.2.2 异议提起人是法人的，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异议提起人是其他组织或者个人的，应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异议提起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异议有关材料是外文的，异议提起人应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7.2.3 异议函应当包含下列内容：

- （1）有明确的质疑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有明确的质疑对象；
- （3）署有联系人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
- （4）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材料。

7.2.4 异议存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不予受理：

- （1）异议申请不符合上述 7.2.1-7.2.3 规定的；
- （2）超过异议提出时效的；
- （3）已经作出异议答复、异议提起人无新的事实证据，又就同一问题提出异议的；
- （4）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7.2.5 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6.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6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除合同另有特别约定外，在合同实施期限内，服务费用不因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地方法规、地方规章、国家及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政策的变化或物价上涨、人工成本上涨、通货膨胀、市场变化等原因而调整。投标人承诺不就此等情况向招标人要求追加相关费用。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2.4款、第5.3款和第7.2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8.5.1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重要说明

- 1. 电子招标文件中“评审项目”页签的评审内容应与本前附表内容一致，如有不同或者矛盾之处，应以电子招标文件“评审项目”内容为准。
如招标文件中写明的评审内容，如果未体现在电子招标文件“评审项目”页签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权不予评审。
- 2. 评标办法前附表是针对《评标办法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应以评标方法前附表所述内容为准。
- 3. 招标人如选用本评标方法需勾选“□”并补充具体内容，同时可删除“第三章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章节。

一、评标过程

由评委会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评标标准和程序进行评审；待全部评审工作结束，评标委员会应编制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电子签名签章确认评审结果后，即产生最终的评标结果。

二、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评审类型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为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方法按照投标	/

			人综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中标候选人。	
2.1	清标	是否存在围标、串标的情形	计算机将自动检查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电脑的芯片、硬盘和网卡序列号是否存在全部一致情况，若存在全部一致的情况，将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之间存在串标的情形，相关投标将被否决。	重要指标
2.2.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重要指标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字或加盖单位电子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重要指标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重要指标
		联合体投标人	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	重要指标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重要指标
		其他实质性条款	其他实质性条款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规定，详见《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	重要指标
				
2.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规定	重要指标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重要指标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重要指标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重要指标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重要指标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重要指标
		权利义务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1 项规定和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重要指标
		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	符合第五章“供货要求”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重要指标
		技术支持资料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3 项规定	重要指标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
2.3.1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 <u>30</u> 分 投标报价： <u>70</u> 分	总分 100 分
2.3.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
2.3.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
条款号		评分因素（偏差率）	评分标准	分值
2.3.4 (1)	商务评分 标准	对投标人履约能力的评价		
		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的 响应程度		
		投标货物的业绩		
				
2.3.4	技术评分	对投标货物整体评价		

(2)	标准	投标货物质量标准的响应程度		
		对投标人相关服务能力的 评价		
				
2.3.4	投标报价	偏差率		偏差的修正标准详见须知 前附表 1.11.4
(3)	评分标准			
2.3.4	其他因素			
(4)	评分标准			
其他： 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按照***（招标人补充）原则判断顺序。				

三、评标办法正文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3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计算机自动清标

（1）投标文件信息检查：检查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电脑的芯片、硬盘和网卡序列号是否存在全部一致情况。

（2）若存在全部一致的情况，将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之间存在串标的情形，相关投标将被否决。

2.2 初步评审标准

2.2.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3.1 分值构成

（1）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4 评分标准

- (1)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1.4 初步评审中评审原则标注为“重要指标”，均为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有负偏离的、属于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3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3.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3.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3.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4) 按本章第 2.3.4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详见附件

第二卷

第五章 供货要求

一、项目概况及总体要求

招标人可根据需要对工程项目的概况进行介绍，以使投标人更清晰地了解供货的总体要求和相关信息。

二、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及单位	交货期	交货地点	……
1					
2					
3					
4					
……					

三、质量标准

四、验收标准

五、相关服务要求

第三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采购招标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或者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者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投标人资格证明
- 六、投标人业绩证明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大宗材料采购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报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_____）提供_____（货物名称及相关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分项报价表
- （5）投标人资格证明
- （6）投标人业绩证明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或者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者电子签章）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复印件）粘贴处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或者电子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2）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
修改大宗材料采购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复印件）粘贴处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或者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者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者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1	交货期		
2	报价要求		
3	其他		
4			
5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四、分项报价表

- 1. 设备报价表说明
- 2. 设备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设备材料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范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110kV 电力变压器	型号:SZ-50000/110（本体），不低于二级能耗	台	2			
2	110kV 中性点成套装置	含：72.5kV 单极隔离开关，中性点氧化锌避雷器，电流互感器，放电间隙	套	2			
3	10kV 氧化锌避雷器	YH5WZ-17/45 配放电计数器	只	6			
4	铜母线	TMY-125×10	m	216			
5	铜母线	TMY-25×4	m	9			
6	钢芯铝绞线	JL/G1A-300/25	m	400			
7	24kV 穿墙套管	CWW-24/4000	只	6			
8	35kV 支持绝缘子	ZSW-40.5/12.5-4	只	33			
9	矩型母线固定金具	MWP-204	套	33			
10	T 型线夹	TY-300/25	套	12			
11	铜母线伸缩节	MST-125×12	个	36			
12	铜绞线	100mm2	m	6			
13	0 度铜铝过渡设备线夹	SYG-300/25A	套	6			
14	30 度铜铝过渡设备线夹	SYG-300/25B	套	8			
15	90 度铜铝过渡设备线夹	SYG-300/25C	套	2			
16	耐张绝缘子串	11 (U70BP/146D)	串	12			
17	热镀锌槽钢	10#	m	30			
18	检修箱		台	1			
19	110kV 出线间隔（古杨树间隔）	ZF-126/2000A-40kA	个	1			
20	110kV 出线间隔	ZF-126/2000A-40kA	个	1			
21	110kV 主进间隔	ZF-126/2000A-40kA	个	2			
22	110kVPT 间隔	ZF-126/2000A-40kA	个	1			
23	110kV 氧化锌避雷器	YH10W-102/266W 附在线监测仪	只	9			

24	110kV 电容式电压互感器	TYD110	台	1			
25	V 型绝缘子串	11 (U70BP/146D)	串	3			
26	钢芯铝绞线	JL/G1A-150/25	m	80			
27	0° 铜铝过渡设备线夹	SYG-150/25A	套	4			
28	30° 铜铝过渡设备线夹	SYG-150/25B	套	3			
29	T 型线夹	TY-150/25	套	6			
30	耐张线夹	NY-150	套	3			
31	GIS 母线	2500A, 40kA	米	6			
32	110kV 预制舱壳体	单层钢结构舱（含保温层），不低于 IP54，含照明、动力、暖通等功能附件，配置 SF6 监测、微水监测等智能综合监测系统 1 套	座	1			
33	12kV 主进断路器柜	KYN28A-12 额定电压：12kV 额定电流：4000A	面	2			
34	12kV 主进隔离柜	KYN28A-12 额定电压：12kV 额定电流：4000A	面	2			
35	12kV 分段断路器柜	KYN28A-12 额定电压：12kV 额定电流：4000A	面	1			
36	12kV 分段隔离柜	KYN28A-12 额定电压：12kV 额定电流：4000A	面	1			
37	12kV 出线柜	KYN28A-12 额定电压：12kV 额定电流：1250A	面	24			
38	12kV 电容器出线柜	KYN28A-12	面	4			
39	12kV 接地变出线柜	KYN28A-12	面	2			
40	12kV PT-MOA 柜	KYN28A-12 额定电压：12kV	面	2			
41	12kVPT-LA 柜接地车	1000mm, 1250A	台	1			
42	12kV 主进柜接地车	1000mm, 4000A	台	1			
43	12kV 分段柜接地车	1000mm, 4000A	台	1			
44	检修小车	1000mm	台	2			
45	检修小车	800mm	台	3			
46	验电小车	1000mm	台	1			
47	验电小车	800mm	台	1			
48	12kV 封闭母线桥	12kV 4000A, 28m	跨	2			
49	花纹钢板	T6	m ²	10			
50	镀锌角钢	∠6.3	m	20			
51	10kV 及二次设备室预制舱壳体	双层钢结构舱（含保温层），不低于 IP54，含照明、动力、暖通等功能附件	套	1			
52	10kV 成套无功补偿装置	TBB10-4008/334AKW	套	4			
53	10kV 电力电缆	ZC-YJV22-8.7/15kV 3×300mm ² , 耐	m	200			

		寒型					
54	10kV 户内三相冷缩电缆头	配 ZC-YJV22-8.7/15kV 3×300mm ² 电缆	套	4			
55	10kV 户外三相冷缩电缆头	配 ZC-YJV22-8.7/15kV 3×300mm ² 电缆	套	4			
56	热镀锌槽钢	[6.3, L=1600mm	根	4			
57	圆钢抱箍	M12 R=150mm	套	8			
58	电缆卡子	铝板-40×4, L=360mm, 配套 M10×30 螺栓带母及平垫	套	8			
59	热镀锌角钢	∠63×5, L=380mm	根	4			
60	电缆保护管	镀锌钢管, Φ200, L=3000mm	根	4			
61	接地变消弧线圈成套装置	-800/200	台	2			
62	10kV 电力电缆	ZC-YJV22-8.7/15kV 3×240mm ² , 耐寒型	m	100			
63	10kV 户内三相冷缩电缆头	配 ZC-YJV22-8.7/15kV 3×240mm ² 电缆	只	4			
64	低压阻燃电力电缆	ZR-YJV22-0.6/1kV 4x300+1x185mm ²	m	160			
65	0.4kV 户内冷缩电缆头	与 ZR-YJV22-0.6/1kV 4x300+1x185mm ² 配套	套	4			
66	不锈钢网栏	网孔≤20×20	m	50			
67	检修箱	XW1-2 不锈钢	面	1			
68	WSZD 无机速固防火堵料		kg	1550			
69	RZD 软质阻火堵料		kg	1550			
70	防火涂料		kg	1010			
71	防污涂料		kg	500			
72	接地铜排	30×4	m	290			
73	接地铜排	25×4	m	120			
74	扁紫铜	-60×4	m	30			
75	阻燃绝缘铜绞线	ZR-BVR-450/750 120mm ²	m	300			
76	有机绝缘瓷瓶	WX-01	只	200			
77	接地扁钢	60×8, 热镀锌	m	3000			
78	镀锌接地角钢	∠50×5 L=2500mm	根	80			
79	避雷针	25m	座	4			
80	接地扁钢	-40×4, 热镀锌	m	100			
81	膨胀螺栓	M8×50	套	170			
82	镀锌螺栓螺母及垫片	M6×20	套	170			
83	接线铜鼻		套	150			
84	常用照明箱、检修箱, 动力箱	XRM	个	4			
85	泛光灯	LED 100W, 带 1.5 米不锈钢灯杆	套	40			
86	电铃系统(含按钮)		套	1			
87	电动大门控制箱		套	1			

88	油水分离池提升泵控制箱		面	1			
89	阻燃低压电力电缆	ZR-YJV22-0.6/1.0kV 4×25mm ²	m	400			
90	阻燃低压电力电缆	ZR-YJV22-0.6/1.0kV 4×16mm ²	m	400			
91	阻燃低压电力电缆	ZR-YJV22-0.6/1.0kV 3×4mm ²	m	1000			
92	阻燃低压电力电缆	ZR-YJV22-0.6/1.0kV 3×2.5mm ²	m	400			
93	值班室及备品备件仓	单层钢结构舱（含保温层），不低于 IP3X，含照明、动力、暖通、给排水设施、橱柜等功能附件	座	1			
94	备品舱	单层钢结构舱（含保温层），含照明、动力、暖通等功能附件	座	1			
95	电缆支架	热镀锌钢支架∠50*50*5、∠40*40*4	t	5			
96	站控层设备		套	1			
97	公用测控屏	含：3 台测控装置（1 台 110kV 母线测控，2 台公用测控）	面	1			
98	110kV 线路保护测控屏	含：线路光纤纵差保护测控装置 1 台，通道接口装置 2 台	面	1			
99	主变测控屏	每面含：高、低、本体侧测控装置 3 台	面	2			
100	10kV 线路保护测控装置	保测一体化装置	台	24			
101	10kV 接地变保护测控装置	保测一体化装置	台	2			
102	10kV 电压并列装置		台	1			
103	10kV 电容器保护测控装置	保测一体化装置	台	4			
104	10kV 母线测控装置	保测一体化装置	台	2			
105	10kV 间隔层网络交换机	22 电口，2 光口	台	4			
106	10kV 分段保护测控装置	保测一体化装置	台	1			
107	10kV 备自投装置		台	1			
108	电压转接屏		面	1			
109	交换机屏	含：主变及 110kV 间隔层网络交换机 4 台，24 电口，4 光口	面	1			
110	主变保护屏	每面含：主后一体保护装置 2 台、非电量保护 1 台（含操作回路）、打印机 1 台	面	2			
111	110kV 母差保护屏	含母差保护装置 1 台	面	1			
112	故障录波屏	含 1 台故障录波装置	面	1			

113	电能质量监测屏	含电能质量在线监测装置 1 台	面	1			
114	时间同步对时屏	双钟冗余配置 2 套(每台配双电源模块)、天线 4 套(双北斗, 共 4 套)	面	1			
115	计量系统	含屏、电能表和电能量远方终端	套	1			
116	交直流一体化电源系统	含屏、蓄电池组和站变低压侧电能表	套	1			
117	电力电度数据网接入设备	含三层交换机, 纵向加密认证装置和屏体	套	2			
118	二次辅助设备	含视频子系统, 安全防卫子系统, 门禁子系统, 动环监控子系统	套	1			
119	火灾消防子系统	含消防传输单元及消防管道、消防电源模拟量变送器	套	1			
120	预制舱	含 1 个二次设备预制舱, 2 个蓄电池舱, 1 个监控舱	套	1			
121	控制电缆	ZC-KVVP2-23-450/700V-4x1.5	米	700			
122	控制电缆	ZC-KVVP2-23-450/700V-7x1.5	米	2500			
123	控制电缆	ZC-KVVP2-23-450/700V-14x1.5	米	2000			
124	控制电缆	ZC-KVVP2-23-450/700V-19x1.5	米	800			
125	控制电缆	ZC-KVVP2-23-450/700V-4x2.5	米	300			
126	控制电缆	ZC-KVVP2-23-450/700V-7x2.5	米	1500			
127	控制电缆	ZC-KVVP2-23-450/700V-10x2.5	米	1300			
128	控制电缆	ZC-KVVP2-23-450/700V-4x4	米	1000			
129	控制电缆	ZC-KVVP2-23-450/700V-7x4	米	3500			
130	控制电缆	ZC-KVVP2-23-450/700V-10x4	米	1000			
131	控制电缆	ZC-KVVP2-23-450/700V-4x6	米	1200			
132	控制电缆	ZC-KVVP2-23-450/700V-7x6	米	1200			
133	控制电缆	ZC-DJYP2VP3-2x2x1.0	米	1000			
134	耐火控制电缆	ZCN-KVVP2-23-450/700V-4x4	米	1700			
135	耐火控制电缆	ZCN-KVVP2-23-450/700V-4x6	米	1300			
136	电力电缆	ZC-YJV23-4×6	米	1000			
137	电力电缆	NH-YJV23-1kV-1x120	米	150			
138	电力电缆	NH-YJV23-1kV-2x35	米	100			
139	监控系统屏蔽双绞线	超五类屏蔽双绞线	km	2			
140	监控系统以太网线	超五类屏蔽以太网线	km	5			
141	镀锌钢管	DN32 镀锌钢管	km	3.1			
142	镀锌钢管	DN50 镀锌钢管	km	0.3			
143	黄绿铜缆	50mm ²	m	210			
144	黄绿铜缆	100mm ²	m	210			
145	接地铜排	(3*40) mm ²	m	110			
146	计算机监控系统扩容	单一来源	套	1			
147	五防扩容	包含 110KV 线路间隔锁具 1 套	套	1			
148	SCD 工具配置		套	1			
149	过程层交换机屏	含过程层交换机 1 台	面	1			

150	一键顺控系统扩容		项	1			
151	110kV 线路保护测控装置	含：线路光纤纵差保护测控装置 1 台	台	1			
152	110kV 线路关口电能表	三相数字式智能电能表,0.2 级,3×57.7/100V,1.5A	块	2			
153	控制电缆	ZC-KVVP2-22-450/700V-4x2.5	米	200			
154	控制电缆	ZC-KVVP2-22-450/700V-4x4	米	200			
155	控制电缆	ZC-KVVP2-22-450/700V-7x4	米	200			
156	控制电缆	ZC-DJYP2VP2-2x2x1.0	米	200			
157	耐火控制电缆	ZCN-KVVP2-22-450/700V-4x4	米	300			
158	电力电缆	YJV22-1kV-4x6	米	200			
159	电力电缆	YJV22-1kV-4x4	米	100			
160	光缆	4 芯多模户外	米	300			
161	尾缆	4 芯多模户内	米	700			
162	冀北省内一体化阿尔卡特子平面		套	1			
163	冀北省内一体化中心-华为子平面		套	1			
164	调度交换设备	含机柜, 调度 IAD 设备	套	1			
165	辅助通信设备		套	1			
166	站内光缆		套	1			
167	光缆安装金具	含并沟线夹, 余缆架和接头盒	套	1			
168	所内通信安装辅材	含耐火难燃槽盒	套	1			
169	导线	JL/G1A-150/25	吨	14.2			
170	70kN 级瓷质防污绝缘子	U70BP/146D	支	2222			
171	地线瓷绝缘子	U70CN	支	2			
172	110kV 导线耐张通用 (150/25)	1MD11Y-0000-07P (H)	套	12			
173	110kV 导线耐张通用 (150/25)	1ND21Y-0040-07P (H)	套	702			
174	110kV 导线悬垂通用 (150/25)	1XD11CL-0000-07P (H)-1A	套	27			
175	110kV 导线悬垂通用 (150/25)	1XD22CLS-0040-07P (H)-1E	套	3			
176	110kV 导线跳线通用 (150/25)	1TD-00-07H (P) Z	套	7			
177	110kV 导线跳线通用 (150/25)	1TD-00-07H (P) RS	套	18			
178	导线防振锤	保护金具-防振锤, FDY-2/3	个	138			

	(150/25)						
179	导线接续管	JYD-150/25	个	11			
180	重锤片	129FZC-15Y	片	129			
181	防鸟刺		套	348			
182	杆号牌		套	22			
183	警示牌		套	22			
184	相序牌	一套 3 块	套	22			
185	交联电力电缆	电力电 缆, AC110kV, YJLW, 400, 1, 03, ZC, Z	米	630			
186	户外电缆终端	110kV 电缆终端, 1×400, 户外终 端, 复合套管, 铜	套	3			
187	GIS 电缆终端	110kV 电缆终端, 1×400, GIS 终 端, 预制, 铜	套	3			
188	避雷器	座式交流避雷器, AC110kV, 108kV, 硅橡胶, 281kV, 不带间隙, 带计数器	支	3			
189	直接接地箱	电缆接地箱, 三线直接接地 (壁挂 式, 外壳防水, 带箱)	只	1			
190	保护接地箱	电缆接地箱, 带护层保护器 (壁挂 式, 外壳防水, 带箱)	只	1			
191	接地电缆	AC10kV, YJV, 150, 1	米	280			
192	计数器引下线	ZR-VV22-1×50-1kV	米	40			
193	OPGW 光缆	24 芯, 含配套附件	km	12.6			
	合计						

五、投标人资格证明

（营业执照、基本开户信息、三体系证书等相关资质证明）

六、投标人业绩证明